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3-B737-08

修正案号: 39-1045

一. 标题: 检查并喷丸发动机前压气机风扇毂

二. 适用范围:

普惠涡扇发动机装有前压气机风扇毂的件号(P/N)817401,序号(S/N)J78892-J80538,K32019-K34018,L32197-L34133,M05722-M07296和件号594301,640601,743301,749801,750101,791801,806001的JT8D-9,-9A,-11,-15,-17,-17A,-17R,-17AR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93-14-14 修正案 39-8638
- 2.普惠紧急服务通告(ASB)No.6104 (1992 年 12 月 21 日)

No.6104R1 (1993年5月21日)

No.6104R2 (1993年6月18日)

3.ASB No.6104 附件 No.NDIP-764 (1992 年 12 月 8 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前压气机风扇毂断裂破碎而造成非包容性发动机失效并打坏飞机,要求完成下述工作:

- A. 依据普惠ASB No. 6104R2的附录A、B和附件1(NDIP-764)按下述要求对前压气机风扇毂进行检查并进行喷丸处理。
- 1. 在12000部件总循环(TPC)后的进厂检修时对前压气机风扇毂进行首次检查。

- 2. 如检查发现前压气机风扇毂裂纹则应拆下并用可用件更换之。
- 3. 在完成A. 1规定的检查后按普惠ASB No. 6104R2附录B的要求对 前压气机风扇毂进行喷丸处理。
- 4. 此后在下次进厂检修时或在上次检查后的2500个循环 (CIS)(以后到为准)检查并喷丸前压气机风扇毂。
- B. 如果在本指令生效前已按普惠ASB No. 6104或No. 6104R1检查并 喷丸的前压气机风扇毂, 按本指令A. 4的要求执行。
- C. 本指令中的"进厂检修"定义是指要求拆下的发动机上的配合安 装边或拆下的风扇盘,风扇毂及转子后进行的维修。
- D. 如在检查中发现裂纹的前压气机风扇毂, 应在发现裂纹后的30 天内报当地适航处。
- E. 完成本指令可采用能保证安全的替代办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1993年8月21日

六. 颁发日期: 1993年8月20日

七. 联系人: 王晓明

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

4562158